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和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等工作中发挥了监督的作用。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 1、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会的决策、执行层的经营管理行为依法进行了监督。
- 2、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提出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 3、对公司董事、执行层及分、子公司负责人执行公司职务是否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依法进行了监督,未发现违法及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4、正确、有效的行使监事会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 大会,及时了解公司有关重大事项的资料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
- 5、对公司编制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 并对公司日常财务状况进行了定期检查。

二、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等工作中发挥了监督的作用。其具体情况为: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方案(调整后)的议案》《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的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A 股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H 股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H 股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关于为按揭、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买方信贷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定和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下游客户金融业务并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批准并授权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为

客户金融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A 股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H 股 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及中期报告》《公司关于 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关于 2024年半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的议案》。

6、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7、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1、2024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并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监事会已经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无异议。

2、对公司编制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对公司日常财务状况进行了定期检查,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

务状况进行了全面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恰当 的,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信息披露无虚假、欺诈、误导情况。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